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ann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8)

建議修訂本公司細則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有細則(「**現有細則**」)進行若干修訂(「**建議修訂**」)，以符合最新的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3作出的修訂(已於2022年1月1日生效)。鑑於建議的變動，董事會建議採納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述細則(「**新細則**」)，以取代及排除現有細則。建議修訂的目的及主要影響如下：

1. 使現有細則的相關條文符合香港及百慕達的最新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包括上市規則新附錄3的相關規定；
2. 在現有細則中將本公司名稱由「鴻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新為「C.bann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
3. 對現有細則進行其他內部管理方面的修訂。

建議修訂的詳情將於本公司在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寄發的通函中提供。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細則須經股東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一般資料

特別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批准建議修訂。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細則的詳情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由於概無股東於建議修訂中擁有重大權益，概無股東將須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奕熙

中國，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奕熙先生、袁振華先生、吳維明先生及張寶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繆炳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許承明先生及鄭紅亮先生。